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BROKER GROUP LIMITED**

### **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6)

#### **補充公告**

####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收購中國物業 及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

茲提述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中國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及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擬就溢本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提供補充資料。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溢本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獨立第三方擁有。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盡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溢本分別由謝淑薇女士及伍仲輝先生各自擁有50%，且溢本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皆為獨立第三方。

本補充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立德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立德先生及盧志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智光先生、廖健昇先生及歐陽寶豐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ebrokersystems.com](http://www.ebrokersystems.com)。